

工信部公布2020年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4月16日，工信部发布2020年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在新能源汽车方面，2020年主要有三大工作重点：1、持续优化标准体系；2、加快重点标准研制（电动汽车整车领域、燃料电池、动力电池、充换电领域）；3、深化国际交流合作。

在智能网联汽车方面，2020年主要有四大工作重点：一、完成标准体系阶段性建设目标；二、推进产品管理和应用示范标准研制；三、加快推进各类急需关键标准出台；四、深化国际标准法规交流与合作。

2020年新能源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2020年新能源汽车标准化工作，将深入贯彻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的国家战略，秉承创新、融合、开放、合作的理念，持续优化标准体系，加快重点标准研制，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发挥标准对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的引领作用，支撑我国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

一、持续优化标准体系

（一）加强标准顶层设计。以产业规模化发展需求和新技术创新发展为导向，全面梳理电动汽车在研标准项目和未来五年标准规划，加强重要标准的前期调研和效果评价，集中开展国内标准与国际标准法规比对工作，确定分阶段建设目标与关键工作节点，完成新能源汽车领域“十四五”标准体系编制工作。

（二）制定标准工作路径。根据新能源汽车及相关领域的技术发展趋势和产业发展需求，提出新能源汽车标准体系中长期发展目标，编制发布《中国电动汽车标准化工作路线图》第三版，为新能源汽车产业融合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

二、加快重点标准研制

（一）电动汽车整车领域：完成电动汽车碰撞后安全要求标准的技术审查，开展在用电动汽车安全性能评价方法及测试规程相关标准的预研；完成纯电动汽车能耗与续驶里程、混合动力电动汽车能耗试验方法标准的制定，并履行报批程序；推动纯电动汽车和混合动力电动汽车动力性能试验方法标准的修订立项。

（二）燃料电池汽车领域：加快燃料电池电动汽车加氢枪、加氢口等标准的制定，完成加氢通信协议的标准立项；推动燃料电池电动汽车碰撞后安全要求等整车标准，低温冷起动、能耗与续驶里程、动力性能等整车试验方法标准，以及燃料电池电动汽车发动机、空气压缩机、车载氢系统等关键部件标准的立项。

（三）动力电池领域：开展满足不同需求的动力电池安全试验方法标准的预研，加快动力电池电性能和循环寿命相关标准的立项；开展动力电池规格尺寸等标准修订预研，健全动力电池模块化标准体系；完成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放电规范和梯次利用产品标识等标准的技术审查，征求梯次利用设计指南和回收服务网点建设规范等标准的意见。

（四）充换电领域：完成传导充电电磁兼容相关标准的审查与报批，征求传导充电安全要求标准的意见，推动充电连接装置通用要求相关标准的修订，开展大电流充电测试验证工作；加快电动汽车无线充电互操作性要求与测试、电磁兼容性等相关标准的制定；完成电动汽车换电安全要求标准的审查与报批。

三、深化国际交流合作

（一）积极参与全球技术法规协调。切实履行联合国世界车辆法规协调论坛（WP.29）框架下法规制定工作组牵头方职责，积极推动电动汽车安全全球技术法规第二阶段工作，深入参与电动汽车与环境、燃料电池汽车工作组框架下相关技术法规的制定与协调。

（二）深入参与国际标准制定。系统跟踪国际标准化组织道路车辆委员会（ISO/TC22）和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动汽车委员会（IEC/TC69）及其下属工作组的标准制定进展，以电动汽车安全、动力电池、充换电、燃料电池汽车等为重点，组织国内企业、技术机构和专家积极开展专项研究和试验验证，研提国际标准提案并深入参与制定。

（三）广泛开展国际合作交流。依托中欧、中德、中法、中日、APEC等多双边合作对话机制，加强沟通与协调，深化重点领域的标准合作；把握共建“一带一路”机遇，重点加强与东盟、中亚等国家的电动汽车标准化交流，积极推动中国新能源汽车标准“走出去”。

2020年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

2020年是完成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建设第一阶段目标的收官之年，也是下一阶段工作谋篇布局之年。2020年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化工作，将以推动标准体系与产业需求对接协同、与技术发展相互支撑，建立国标、行标、团标协同配套新型标准体系为重点，促进智能网联汽车技术快速发展和应用，充分发挥标准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支撑我国汽车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一、完成标准体系阶段性建设目标

（一）加快完善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建设。实现《国家车联网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智能网联汽车）》第一阶段建设目标，形成能够支撑驾驶辅助及低级别自动驾驶的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系统开展国家、行业 and 团体标准需求调查和分析，进一步优化完善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编制汽车网联功能与应用标准化路线图，为实现支撑高级别自动驾驶的标准体系第二阶段建设目标提供基础保障。

（二）建立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制定及实施评估机制。根据产业发展情况，针对先进驾驶辅助系统、自动驾驶、信息安全、功能安全、汽车网联功能与应用等技术领域特点，有计划、有重点地部署标准研究与制定工作；强化标准前期预研和关键技术指标验证，提高标准与产业发展的匹配度、粘合度；选择典型企业和产品，开展标准实施效果跟踪评估，实现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闭环管理与持续完善。

二、推进产品管理和应用示范标准研制

(一) 加大智能网联汽车产品管理所需标准的有效供给。适应智能网联汽车商品化进程，加快开展自动驾驶系统通用技术要求、信息安全、功能安全等支撑智能网联汽车产品安全性评估的通用类标准制定；推进模拟仿真、封闭场地和实际道路测试评价类系列标准制定，建立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综合评价能力；完成自动驾驶汽车数据记录系统、测试场景、汽车软件升级等关键标准的立项和编制工作；启动智能网联汽车网联性能测试评价、测试设备和工具、试验室能力评价方法等标准研究，促进提升我国智能网联汽车测试服务能力。

(二) 发挥标准对产业重点需求及应用示范的支撑作用。面向无人接驳、无人物流等新型产业模式及港口、园区、停车场等特定场景的应用示范需求，完成所需技术标准的立项研究；加快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功能测试相关标准制定，有力支撑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及应用示范；持续完善智能网联汽车测试评价标准体系，营造高质量的开发、测试及应用环境，助力智能网联汽车技术应用和商业化进程。

三、加快推进各类急需关键标准出台

(一) 统筹开展基础通用类标准制定。做好汽车驾驶自动化分级标准宣贯，完成智能网联汽车术语及定义标准立项及智能泊车功能分级标准预研；根据车用操作系统标准体系规划，完成基础通用标准预研并形成标准草案；梳理智能网联汽车信息分类与代码、数据结构及传输格式、车载计算平台、高性能信息处理单元、车载高速网络等标准需求，并适时启动立项。

(二) 加快推进汽车智能化标准制定。完成驾驶员注意力监控系统、商用车车道保持辅助系统等标准制定；加快汽车全景影像监测系统、汽车夜视系统、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系统通用技术要求、自动驾驶功能场地测试方法等标准的立项；开展抬头显示系统、组合驾驶辅助系统、自动驾驶仿真和实际道路测试方法、自动驾驶人机交互系统等标准预研并申请立项；在牵头起草自动驾驶测试场景国际标准同时，启动我国相关标准的制定工作。

(三) 协同推动汽车网联化标准制定。完成基于LTE-V2X直连通信的车载信息交互系统、汽车信息安全通用技术要求、车载信息交互系统信息安全等标准的审查与报批；推进汽车诊断接口、风险评估、应急响应等相关标准的立项；完成智能网联汽车与移动终端信息交互功能、基于网联通信的安全预警系统等标准预研，启动智能网联汽车数字证书、车用密码等关键信息安全保障标准需求研究；开展ISO 21434《道路车辆 信息安全工程》和ISO 20077《道路车辆 网联车辆方法论》系列国际标准转化工作。

(四) 加强行业协同和标准联合研究。在车路协同、高精度地图和定位、云平台、试验场地等跨行业交叉领域，强化与相关产业标委会的协同，促进与相关团体标准组织的对接，鼓励通过联合开展标准需求调研、跨行业联合开展标准研究等方式，持续优化完善各类标准化有效供给，满足智能网联汽车前瞻技术研发、跨行业协同创新及应用模式探索等需求。

四、深化国际标准法规交流与合作

(一) 加强智能网联汽车国际标准法规协调。履行联合国WP.29自动驾驶与网联车辆工作组、自动驾驶功能要求非正式工作组牵头方职责，以积极贡献的建设性态度，加快推动自动车道保持系统、自动驾驶数据记录系统、信息安全与软件升级等联合国全球技术法规协调进程；积极参与ISO层面智能网联汽车国际标准化活动，牵头推动自动驾驶测试场景术语和定义、自动驾驶设计运行范围规范等国际标准制定，共同承担预期功能安全、软件升级工程等关键标准的起草工作。

(二) 积极开展与国外相关组织、机构的交流合作。充分发挥骨干单位及行业专家作用，系统开展智能网联汽车国际标准跟踪、协调和转化工作；充分发挥智能网联汽车标准国际专家咨询组的积极作用，与WP.29、ISO等国际组织、主要汽车生产国标准化机构、国际先进汽车制造商及零部件企业等加强沟通交流，为中国智能网联汽车标准体系建设及实施建言献策；依托政府间汽车标准对话合作框架以及汽车领域各类合作机制，加强与欧盟、德国、法国、日本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交流合作，鼓励行业组织、产业联盟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协同推进智能网联汽车技术及产业发展。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54855.html>